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嵩明分局关于2025年4月24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2025年4月24日，我局同意受理1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现将受理情况予以公告，公示期为2025年4月24日至2025年4月29日（5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电话/传真：0871-67911933 0871-67910097

电子版与纸质版存放地点：嵩明县北部行政办公区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嵩明分局208室

邮编：651700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评单位 | 受理时间 |
| 1 |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海外适应性试验等效替代高原场景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云南省昆明市嵩明县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东环路16号 |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昆明）有限公司 | 云南晨森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2025年4月24日 |

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有关规定，上述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